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0403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8日

## 第 1 章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5734 万元	2021. 5. 25	张立 13480705302
2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标段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5338 万元	2023. 5. 24	王志起 13820100528
3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2302 万元	2024. 3. 15	陶亮 13590374957

## 1.1.1 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 1.1.1.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贵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叁拾肆万玖仟柒佰叁拾伍元（小写：¥57,349,735.00 元）。确定贵司为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1 年 4 月 30 日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190023001

标段名称: 深铁懿府1、2、3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734.973500万元

中标工期: 564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波

本工程于 2021-02-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08

查验码: 735266651972658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1.1.1.2 合同关键页

正本

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ATS3-SG011/2021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懿府 1、2、3 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_\_\_\_\_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范围包括按合同条款、技术文件及图纸规定所属: 智能化系统深化设计、施工、相关软件供应、编程、产品的采购与装配、运输与保险、货物供应及检验、安装、调试、试运行、备品备件、用户培训、质保期保障、验收及售后相关服务等, 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系统及内容:

1)智能化各子系统主要有: 1) 光纤入户系统 2) 有线电视系统 3) 无线对讲、电子巡更系统 4) 综合布线系统 5) 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预留管线) 6) 电梯紧急对讲系统 7) 无线 WIFI 网络系统 8) 背景音乐系统 9)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10) 智能设备网络系统 11) 可视对讲系统 12) 出入口控制和梯控系统(含访客管理) 13) 入侵报警系统 1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含高空抛物) 15) 智能停车/车位引导管理系统 16) 智慧社区平台 17)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18) 远程抄表系统 19) 机房建设系统(包括 UPS 供电系统) 20) 智能化配电及防雷接地系统 21) 智能家居系统等,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

验收及售后服务等。

2. 按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提供一套完整的弱电系统,包括所必需的硬、软件、设备安装施工和各项服务等。

3. 整套系统设备点布置定位及电缆桥架及电缆布线、系统配置等二次设计工作。

4. 负责系统设备、软件定制、特殊安装材料(如专用电缆、预制电缆、安装支架等)的供货及系统设备安装、调试施工。

以上范围,发标人可以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提出任何索赔。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5日 (开工时间暂定,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64 天。

里程碑工期:

- 2号地块验收时间: 2021年11月30日

- 1号地块验收时间: 2022年5月31日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_\_\_\_\_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仟柒佰叁拾肆万玖仟柒佰叁拾伍元 (¥ 57,349,735.00 元);

封亚永 梁虹

发包人(公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  
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 张瀚之 13691854591  
办人及电话: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 彭亚永  
及电话: 0755-23990874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高新南七道 18 号数字技术园 B2 栋

电 话: 0755-86560988

传 真: 0755-8656027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  
市建设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5800001221

邮政编码: 518057

承包商经办人: 梁虹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0755-86560988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1年5月25日

### 1.1.1.3 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铁懿府1、2、3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9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铁懿府1、2、3号地块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云村以南，安托山以西，广深高速及地铁7号线安托山停车场以北	建筑面积	361928.07平方米	工程造价 5734.973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43 层
	框剪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编号:2016-440300-47-03-07679916 证书序列号:2021-149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3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75-12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24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6 项	共 4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7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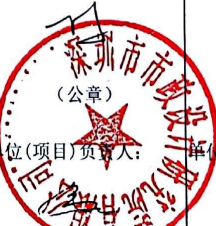
GD-E1-914/6

1. 所含各分项符合设计和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质量合格；
2.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主要功能项目经抽查符合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所含工程的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
4. 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相关规定，经各方共同验收商定认为：“深铁懿府1、2、3号地块智能化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总体质量评价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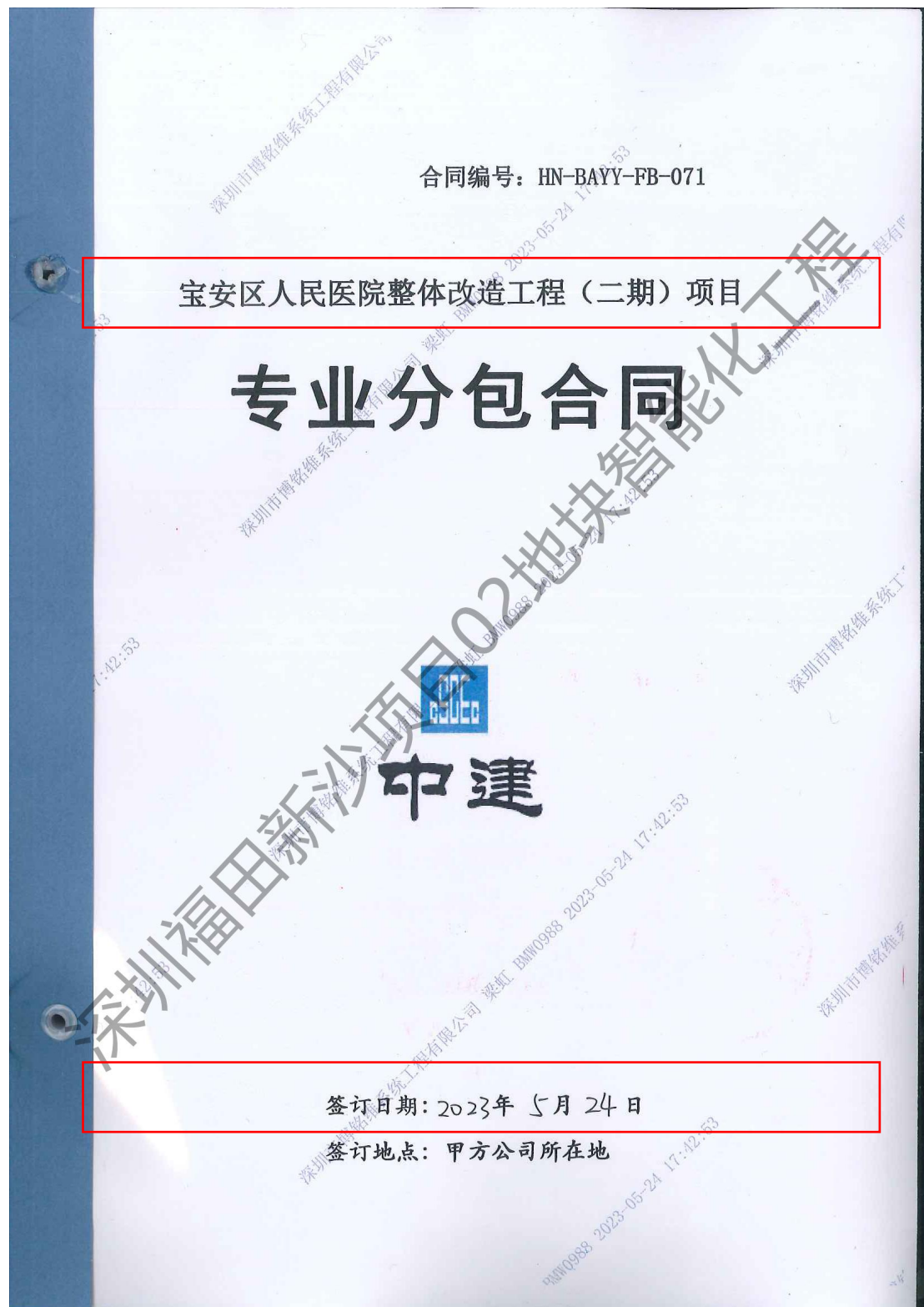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韦明  
 注册号： 4400207-009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5日	监理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5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5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5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1.1.2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标段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1.2.1 合同关键页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标段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分包工程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标段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安三路东南侧，龙井二路东北侧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完成本工程图纸显示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合理推断出的具体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建筑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要及涉及到设计变更的全部范围内的所有电子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承包部位：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项目一阶段一标段电子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  
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暂定总工期 880 日历天。以承包人通知为准，需满足现场施工进度要求。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工期节点要求：满足承包人现场工期要求，必须按我公司项目部制定的工期计划执行，并按承包人要求的施工部位和完成时间穿插施工，否则承包人有损无条件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进行违约处罚，分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CSCEC

####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合同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 53388206.53 元（大写：伍仟叁佰叁拾捌万捌仟贰佰零陆元伍角叁分），不含税价格为¥ 48980005.99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税额为¥ 4408200.54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3%

人民币 1601646.20 元（大写：壹佰陆拾万零壹仟陆佰肆拾陆元贰角）；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费率下浮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分包人中标下浮率为：14.02%。

(1) 本合同为固定费率下浮合同，下浮率 14.02% 固定不调整。合同总价中包括完成本合同协议书第一条“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中的所有内容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一切人工、材料（原材、运费、二次倒运）、机械（含进出场费、油料费、转运费等）、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企业管理费、保险、安全文明施工、图纸设计及优化、方案审批、技术措施、设备维修、雨季施工、组织措施、安全措施、质量措施、临时设施、检验试验、质检、测量、交通、扰民、民扰、二次进场、二次搬运、成品和半成品保护、工人食宿、疫情防控费用、生产及生活用水、用电、场地清理、缺陷修复、外联协调、临电设施的测试调试、维护维修、定期复检等费用及其调整，因施工方案变化导致的措施费调整以及本项目有关的其他附属工程的所有工作及合同、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已考虑在合同总价中。（清单内容描述解释权归承包人所有）

暂列的清单价只作为签约合同价的组成成分及过程付款的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清单项和清单工程量均为暂定，以最终业主确认的结算文件为准；最终结算金额按业主确认的最终结算价，结合本合同的最终结算计量规则进行最终结算。

合同的最终结算计量原则：按（业主结算确定的总承包单位最终结算价（由本分包单位完成的相应部分，含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及税金）\*（1-下浮率））。

下浮后的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不会因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工程量等因素的变化波动而调整。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报价表中所报的单价及合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施工安装、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

CSCEC

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一式陆份，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公章）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中粮创新研发中心 1 栋 24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93-66518872

传真：0393-665188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泰然支行

账号：44250100003909998888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包人：（公章）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18 号数字技术园 B2 栋五层 C 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560988

传真：0755-8656027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账号：44250100005800001221

邮政编码：518057

## 1.1.3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 1.1.3.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00036011001

标段名称: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302.231092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邵阳



本工程于 2023-12-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08



同辉

查验码: 530349612629825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1.1.3.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85355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以南,同乐路以东,紧邻福利中心二期西侧。项目总用地面积 10335.1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93150.51 平方米,建筑高度 99.75m,项目总投资 85355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信息接入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时钟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综合安防管理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入侵及紧急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物联网电梯控制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停车场(库)管理系统、以及消防控制中心机房及信息机房的机房控制(含 UPS 配电、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接地及保护接地系统等)、会议系统(含显示系统)、多功能厅灯光系统、养老服务专用系统、ups 配电系统、满足养老智慧信息平台接驳、信号覆盖(含移动信号覆盖)、毫米波雷达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具体以招标范围为准);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3. 其他工程

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 信息接入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时钟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综合安防管理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入侵及紧急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物联网电梯控制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停车场(库)管理系统、以及消防控制中心机房及信息机房的机房控制(含UPS配电、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接地及保护接地系统等)、会议系统(含显示系统)、多功能厅灯光系统、养老服务专用系统、ups配电系统、满足养老智慧信息平台接驳、信号覆盖(含移动信号覆盖)、毫米波雷达等,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承包人不能拒



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4年3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5年2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日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日 日历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_\_\_\_\_ 二 \_\_\_\_\_ 星级。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叁佰零贰万贰仟叁佰壹拾元玖角贰分（¥ 23022310.9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柒仟贰佰肆拾元壹角贰分（¥ 377240.1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肆拾万元整（¥ 24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元整（¥ 1260000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 BIM 由发包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6)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23.58%。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

(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十、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15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发包人保存 伍 份,承包人保存 伍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之周  
印嵘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765220

地址：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  
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  
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18 号数字技术园 B2  
栋五层 C 区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李前山

委托代理人：梁虹

电话：0755-86560988

传真：/

电子信箱：szsbmw@yeah.com

山李  
印前

深圳福田新沙顶100号全球自动化工程



1.1.3.3 验收报告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6-440305-48-01-70 0369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 三期项目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以南，同乐路以东，紧邻区社会福利中心二期西侧		
建筑面积	93150.51 m <sup>2</sup>	工程造价	2302.0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 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南发改【2016】10 号	宗地号	T501-0109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440305202300002	工程规划许可证 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3-000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5-48-01- 700369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31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 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32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正云霄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智能化）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南山区社会福利中心三期项目精装修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8 项，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完好，竣工资料齐全，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宋日升  
 注册号：4407194-057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年11月28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第2章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不评审)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开、竣工验收时间
1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8 万元	2022. 4. 30 -2022. 12. 20
2	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2805 万元	2023. 7. 10 -2024. 12. 17
3	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85 万元	2021. 7. 1- 2022. 1. 10

## 2.1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

### 2.1.1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

#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对于我公司 公开招标 的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 于 2022年01月14日 经 公开开标，并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后，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总价人民币：玖佰柒拾捌万柒仟叁佰陆拾陆元玖角贰分(¥9,787,366.92)。在收到本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方洽谈有关合同事宜。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8日



SZ2SJ.3Q-SG-2020-08-006-补-002  
合同编号: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  
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  
充协议-智能化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  
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

发包人: 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年4月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  
议-智能化工程

发包人：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本协议属于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工程合同的补充协议。针对《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智能化工程》进一步约定双方职责。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发包人与建设单位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双方签订的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承认并履行发包人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的条款责任、义务，同时所有的罚则承包人均已知且承担责任。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财富城（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建筑总建筑面积 32 万平米，有 9 栋塔楼，建筑物总高 150 米。地下共 2 层，地下一层主要为机动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二层主要为设备用房（战时地下二层局部为人防）。

1.2 承包范围：图纸范围内信息设施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智能化集成平台系统、其他机房附属设施等（具体详图纸、工程量清单）。发包人有权根据自身情况调整合同范围，并不支付任何违约金。

## 第二条 合同工期

### 2.1 合同工期:

按日历天数约定合同工期方式:

暂定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以建设单位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暂定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且具体工期要求须满足建设单位现场施工管理需要)。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按照本补充协议工程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造价为大写: 玖佰柒拾捌万柒仟叁佰陆拾陆元玖角贰分 (小写: ¥9,787,366.92), 其中税率为 9%, 税金为 捌拾万零捌仟壹佰叁拾壹元贰角壹分 (小写: 808,131.21), 不含税造价大写: 捌佰玖拾柒万玖仟贰佰叁拾伍元柒角壹分 (小写: ¥8,979,235.71)。若税率因政府政策调整, 税金应按税前单价 (该价格不作调整) 乘以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 而综合单价按税前单价+调整后的税金重新计算。工程量清单详见合同附件, 另建设单位甲供材料价 ¥ / 元 (大写: / 元整)。

3.2 本合同价款详见附件《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正山甲片区城市更新第三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补充协议-智能化工程量清单》。

3.3 计价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  按核对后预算包干合同 (尚无固定合同单价)  
 按核对后预算包干合同 (已有固定合同单价)  固定总价合同

3.4 结算工程造价按以下规定计算:

固定单价合同计价方式:

3.4.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综合单价为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 (但不包含建设单位甲供材料费用)、建设单位甲供材料送检费用、机械费、措施费 (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脚手架费用、大型机械设备

报送建设单位时，必须由发包方现场代表签字并加盖发包方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印章，经济类书面文件必须经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各职能部门签字认可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否则，该经济类书面文件视为无效。乙方不得将盖有项目部印章未经监理、建设单位签字盖章认可的书面文件作为向发包方结算的依据。

6.2.16 全面履行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劳务工工资价格上涨风险的义务，负责承包人劳务工的日常管理工作。杜绝劳务工到发包人及建设单位办公室闹事，杜绝任何的投诉和上访，严禁将劳务纠纷推向社会，否则发生一次罚款50000元；承包人必须妥善处理与材料、设备供应商及租赁单位等的经济关系。否则由此产生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与发包人无关，如对发包人造成损失，承包人须向发包人补偿全部损失并支付工程造价1%的违约金。

6.2.17 承包人进场施工前，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必须办理书面移交手续，否则承包人对发包人所有索赔签证均无效（包含向建设单位索赔扣减发包人费用的签证）。

6.3 本工程建设单位代表为：肖继红，建设单位指定工程师为王斌，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建设单位代表批准。

6.4 本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为：曹智军。甲供材料设备领料联系人曹智军 电话 0755-86560988。

##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7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14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7.2 竣工日期为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盖章之日起，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建设单位验收合格之日期。

(发包人)：泰兴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承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0755-86560988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 专项 / 零星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和城里项目主体工程-智能化工程		合同造价	9787366.92 元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众能智诚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泰兴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锐纤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交验项目及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和城里项目主体工程-智能化工程			已竣工					
参加验收的单位名称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设计：深圳市众能智诚科技有限公司			[Signature]					
建设：深圳市和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Signature]					
施工：泰兴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Signature]					
监理：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Signature]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负责人 [Signature]	负责人 [Signature]		负责人 [Signature]		负责人 [Signature]			
[Red Seal]	[Red Seal]		[Red Seal]		[Red Seal]			

注：1、竣工验收前，建设方工程各专业工程师必须填写资料审查表（详见附件表一、表二）；未填写资料审查表的工程项目不得进行验收。  
 2、竣工验收后，未有特殊原因须在 15 天内签字盖章完毕（各相关单位必须在签字盖章后 15 天内提交建设单位盖章）。否则需重新组织验收。  
 3、零星、专项工程验收由工程经理组织，工程技术资料审查结果和验收结论栏、专业组长会签勾选栏（含表一）由工程经理填写、勾选。

## 2.1.2 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4-440399-04-01-581560009001

标段名称：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805.827450万元

中标工期：367天

项目经理(总监)：曹智军



本工程于 2023-01-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21

查验码：160510158759480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SSGW-GZY-ZNH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深汕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汕高中园项目: 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 建设用地面积约 305653 m<sup>2</sup>, 新建 3 所公办普通高中, 办学规模均为 66 班/3300 学位; 共计 198 班/9900 学位, 总建筑面积 397090 m<sup>2</sup>, 总投资 329697 万元。主要包括新建科技高中 A、外语高中 B、实验高中 C、灵活共享区 D、教室宿舍 E、门卫用房以及室外配套、场地特殊处理等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承包范围

包括实验高中、艺术教育中心、体育馆、公交接驳中心等所有相关配套的智能化建设工程。

#### 2、承包内容

包括不限于:

2.1、信息网络与综合布线系统(信息接入系统、光分配网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智能化系统集成平台、安全防范综合管理平台);

2.2、信息显示系统(校园公共广播系统、有线电视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

2.3、音视频会议系统(多媒体教学系统(仅预留管线)、多媒体会议系统);

2.4、安防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求助报警对讲系统、无线

对讲系统、电子巡查系统、系统教学音视频评估与考场监控系统（仅预留管线）、停车场管理系统及车位引导寻车系统、阻车系统、校园卡应用系统）；

2.5、建筑设备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智能抄表及建筑能效监管系统）；

2.6、机房与环境工程、UPS 供配电系统；

2.7、包含对应承包范围内智能化工作的深化设计及联络、施工样板、材料设备采购检测检验、总承包及标段承包单位之间协调与配合、安装（其中预埋预留总承包施工范围内）、调试及联调、相关软件免费升级及供应、系统开放协议及接口预留、软件编程备份、备品备件、系统手册编制、用户培训、施工过程报验、承包范围内可能涉及的报建工作、消防验收、竣工验收及售后服务、配合总包开展的 BIM 应用工作、迎检、评优申报等，具体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约定。

备注：智能化系统集成平台作为信息汇集中心，设置在智能化 II 标段范围的灵活共享区，II 标段牵头，总体统筹协调各标段接口协议与标准。

### 三、合同工期

1、工期要求：单体实现主体结构封顶之日起 6 个月内或 2023 年 8 月 30 日（以时间在前的为准），实现对应的智能化工程全面完工。

2、无论是首开区还是非首开区，承包人具备开展现场实测实量、深化设计、设备选型等前期施工准备工作时即应无条件按监理工程师指令进场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质量目标。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零伍万捌仟贰佰柒拾肆元伍角整（¥28,058,274.5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玖仟肆佰捌拾壹元柒角肆分（¥459,481.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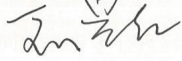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副本壹拾份,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贰份,合同正、副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深汕高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合同》签订页)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文贞楼2栋4楼南侧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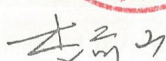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708476522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18号数字技术园B2栋五层C区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李前山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6560988

传真：0755-86560279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账号：442501000058000012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汕高虫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 1 - 9 1 4 \*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片区	建筑面积	305653m <sup>2</sup>	工程造价 28058274.50元
结构类型	框架、框剪、钢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8层
	框架、框剪、钢框架结构		地下:	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30619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E1 - 914 / 4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人员符合要求，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已按照合同、设计文件完成建设工程项目全部内容，各分部、子分部以及分项工程均满足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验收各方一致认为，深汕高中园项目智能化工程III标段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内容，内业资料齐全，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本次竣工验收符合法定程序，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傅建 2024年12月1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傅建 2024年12月1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蔡建 2024年12月1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傅建 2024年12月1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2.1.3 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PRD-YL-RDZNH

###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弱电智能化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承包方：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A座706-713

电话：0755-83707888

传真：0755-83707888

邮箱：664255076@qq.com

邮编：518109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光分配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系统、无线上网系统、电梯五方对讲通信系统、安全管理与门禁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求助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车库管理系统、校园卡系统、楼宇自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校园物联网系统、多媒体系统、教学评估与考场监考系统、梯级教室会议系统、机房工程等全部功能及图纸内容的深化设计、软件采购安装及开发调试、软件使用授权许可、各类型设备采购供货、施工实施、系统培训、竣工验收、政府报验及检测、保修维护、相关桥架、管材、线缆敷设及端接等。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27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3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伍万柒仟陆佰柒拾玖元陆角捌分（¥12,857,679.68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1（¥1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包含但不限于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系统调试费、图纸深化设计费等相关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含涨价及政策性因素）。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 深圳市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三份，分包人执二份。

承包人：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2435N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76522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76522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18 号数字技术园 B2 栋五层 C 区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4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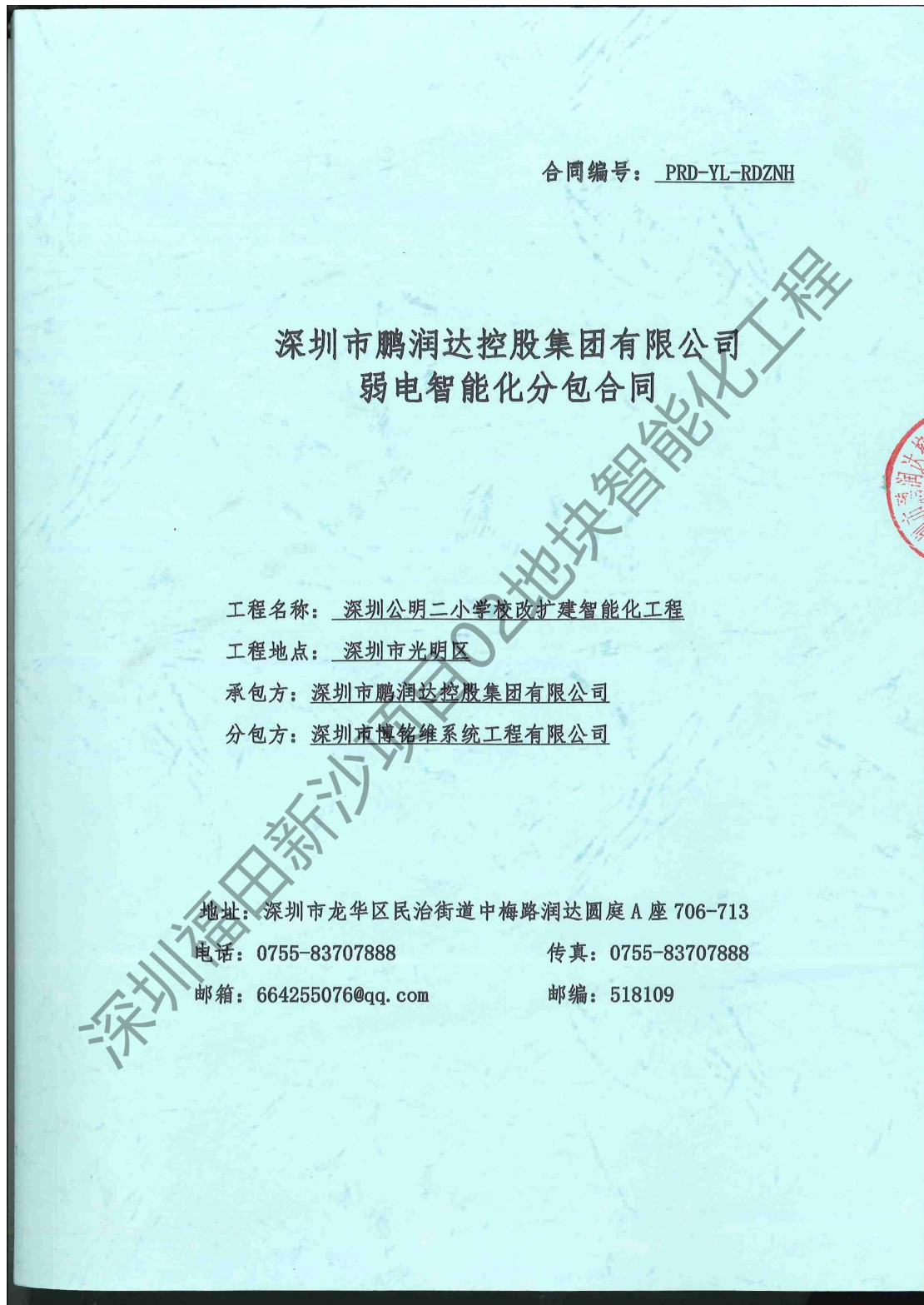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 68727.5M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满中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曹智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徐燎原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4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2022年1月16日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2年1月10日	

##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开、竣工验收时间
1	深圳公明二小学校改扩建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21. 5. 10- 2022. 5. 26
2	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85 万元	2021. 7. 1- 2022. 1. 10
3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	深圳市盐田港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468 万元	2022. 11. 18- 2023. 4. 24

## 2.2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 2.2.1 深圳公明二小学校改扩建智能化工程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光明二小学校改扩建智能化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光分配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系统、无线上网系统、电梯五方对讲通信系统、安全管理与门禁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求助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车库管理系统、校园卡系统、楼宇自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校园物联网系统、多媒体系统、教学评估与考场监考系统、梯级教室会议系统、机房工程等全部功能及图纸内容的深化设计、软件采购安装及开发调试、软件使用授权许可、各类型设备采购供货、施工实施、系统培训、竣工验收、政府报验及检测、保修维护、相关桥架、管材、线缆敷设及端接等。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5月10日。

计划完工（一期）日期：2021年9月15日。

计划完工（二期）日期：2022年6月30日。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四、分包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估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小写）¥20000000.00元；增值税税率为9%。

2. 合同最终结算价格按发包人（以及发包人必须送审的造价管理或审计部门）审定的本工程结算总价下浮24.00%为准。

3.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包含但不限于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系统调试费、图纸深化设计费等相关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含涨价及政策性因素）。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甲方企业注册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或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发票：

所有工程款的支付均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转帐或支票的方式支付，且每次支付工程款时按约定的比例付款。乙方申请付款前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当月审核产值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乙方应提供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且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乙方需重新提供等额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 1) 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2)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
- 3) 发票上的信息错误
- 4) 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
- 5) 其他不合规情况

如因上述情形之外的发票不合规情形导致甲方未收到乙方相应发票或收到的发票无法认证抵扣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配合重新提供。乙方应承担就此带来的发包人的一切损失（包括罚金、滞纳金、税款等）

####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在 深圳市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一式 五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三 份，分包人执 二 份。

承包人：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2435N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分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76522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76522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18 号数字技术园 B2 栋五层 C 区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

建筑设备安装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00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公明二小学校改扩建智能化工程			
总承包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签名	技术负责人签名
专业承包安装单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签名 蔡雷云	技术负责人签名 徐燎原
序号	子分部(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子 系统)数	专业承包安装单位检查评定结论	验收(评价) 意见	
1	光分配系统	1	符合要求	同意 验收	
2	综合布线系统	1	符合要求		
3	校园网系统	1	符合要求		
4	无线上网系统	1	符合要求		
5	电梯五方对讲通信系统	1	符合要求		
6	安全管理与门禁系统	1	符合要求		
7	入侵报警系统	1	符合要求		
8	求助报警系统	1	符合要求		
9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1	符合要求		
10	车库管理系统	1	符合要求		
11	校园卡系统	1	符合要求		
12	楼宇自控系统	1	符合要求		
13	能耗管理系统	1	符合要求		
14	校园物联网系统	1	符合要求		
15	多媒体系统	1	符合要求		
16	教学评估与考场监考系统	1	符合要求		
17	梯级教室会议系统	1	符合要求		
分部、子分部(系统)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性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部、子分部(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完整性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部、子分部(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同意验收	
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以下参与验收单位一致同意: 本分部工程于 2022.5.26 通过质量验收。					
参与验收单位、人员签章					
专业承包安装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或建设)单位		
蔡雷云 2022年5月26日 (章)	肖世涛 2022年5月26日 (章)	年月日 (章)	(或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 签名: 徐燎原 (章) 2022.5.28		

## 2.2.2 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PRD-YL-RDZNH

###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弱电智能化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承包方：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A座706-713

电话：0755-83707888

传真：0755-83707888

邮箱：664255076@qq.com

邮编：518109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光分配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系统、无线上网系统、电梯五方对讲通信系统、安全管理与门禁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求助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车库管理系统、校园卡系统、楼宇自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校园物联网系统、多媒体系统、教学评估与考场监考系统、梯级教室会议系统、机房工程等全部功能及图纸内容的深化设计、软件采购安装及开发调试、软件使用授权许可、各类型设备采购供货、施工实施、系统培训、竣工验收、政府报验及检测、保修维护、相关桥架、管材、线缆敷设及端接等。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27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3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伍万柒仟陆佰柒拾玖元陆角捌分（¥12,857,679.68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1（¥1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包含但不限于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系统调试费、图纸深化设计费等相关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含涨价及政策性因素）。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 深圳市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三份，分包人执二份。

承包人：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2435N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362435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765220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76522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18 号数字技术园 B2 栋五层 C 区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419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律学校(原玉律小学)扩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 68727.5M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洪中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
项目负责人	曹智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徐燎原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4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公章) 2022年1月16日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2022年1月10日	

## 2.2.3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在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221FA1055531）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盐田港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
货物内容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		
交货及完工日期	60日历天，从合同生效之日开始计算。（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新增网络设备（各楼层弱电间交换机和五楼机房核心交换机）及配套材料必须到场，网络设备和配套材料到场后，5日内完成安装）。		
中标金额	总价（含税） （人民币：元）	4,689,219.47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龙剑云；联系方式：13510245089。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2年10月26日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http://www.szygcgpt.com)

#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深圳市盐田港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盐田港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_\_\_\_/\_\_\_\_ 传真：\_\_\_\_/\_\_\_\_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深盐路 1289 号海港大厦 301/303/315

乙方：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0755-86560988 传真：0755-8656027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数字技术园 B2 栋 5 层 C 区

根据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 一、货物和数量

1. 本合同货物：主要包括 1、LED 显示主屏 2、智慧屏；3、多媒体设备 4、交换机；

2. 数量：详见投标报价文件。

## 二、合同形式

1. 合同价款：4689219.47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捌万玖仟贰佰壹拾玖元肆角柒分）。本合同价为含税价，其中，暂列金额人民币贰拾柒万元（¥：270000.00 元），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使用，暂列金额结算时未使用余额不予以支付。

2.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暂按招标清单范围计算。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多次搬运、运送到工地、卸货、储存、安装、切割、调试、损耗、退回包装等材料设备费、人工费、机械和工具费、管理费、利润、市场价格波动及合同条款风险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

3. 合同货物详细目录及价格见：投标报价文件。

4. 变更单价确定：

(本页为《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合同》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港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2022年11月17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签定日期：2022年11月17日

开户名称：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425010000580000122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 项目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大鹏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进港二路大鹏海关办公楼6层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68.921947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11 月 18 日	竣工日期	2023年 1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4 月 24 日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设指挥部				
项目管理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铭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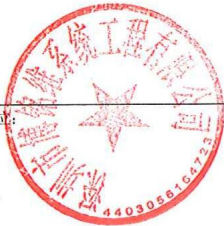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2 \*

盐田港建设指挥部  
设计单位  
北京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系统  
110472

# 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3 0 0 1

大鵬海关监控指挥中心项目，已按合同、设计图纸要求完成设备安装与调试；系统运行顺畅、软硬件兼容效果好，竣工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徐济原 701395(00) 2023.05. 深圳市博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管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使用单位： (公章) 签字：  年月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签字：  年月日

GD-E1-914/3

香港  
 田港建设  
 田港建设  
 田港建设

### 第 3 章 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 3.1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以上工程师)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造师	1	湛萍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19202003632
	2	隋闯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06200802494
	3	邓枝红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21202201101
	4	肖芬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09200914382
	5	邵阳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342016201721112
	6	曹智军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13201424425
	7	刘波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16201636520
	8	肖放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442017201739296
	9	徐燎原	机电工程	一级	粤 1232017201701395
中级以上工程师	1	卢红义	电气工程	高级	2040712101
	2	徐燎原	电气工程	高级	B021610109
	3	肖放	建筑电气	高级	2503001247546
	4	曹智军	信息系统	高级	12101430039
	5	隋闯	暖通与空调设备安装	高级	粤 高 职 证 字 第 0900101126126 号
	6	吕善志	电气	中级	1817003004321
	7	唐康	建筑电气	中级	C00020213F0768
	8	杨勇	电子技术	中级	粤 中 职 证 字 第 1500102269739 号
	9	李芳	电子技术	中级	1903003024726
	10	吴俊	通信工程	中级	2021C000600
	11	周红星	信息工程	中级	00009015
	12	吴湘莲	自动化	中级	3035791
	13	邵阳	建筑工程	中级	B08153010200000003
	14	梁虹	建筑管理	中级	2103003053573
	15	刘军	设备安装	中级	8900221129
	16	刘波	轻工机械装备	中级	粤 中 职 证 字 第 1200102115779 号
	17	亢泽琼	市政工程	中级	C00020223F0839

### 3.1.1 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

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一级注册建造师 (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1、谌萍

身份证号	360121*****8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9202003632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2、隋闯

身份证号	222302*****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249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3、邓枝红

身份证号	421081*****3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120220110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一级注册建造师 (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4、肖芬

身份证号	420400*****4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9200914382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5、邵阳

身份证号	430502*****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342016201721112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6、曹智军

身份证号	441426*****3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424425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一级注册建造师 (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7、刘波

身份证号	513623*****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636520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8、肖放

身份证号	430981*****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739296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9、徐燎原

身份证号	231004*****5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粤1232017201701395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 3.1.2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情况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Petrochemical Corporation



持证人签名: 卢红义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编号: 2040712101

---

姓名: 卢红义  
Full Name

性别: \_\_\_\_\_  
Sex

出生年月: 一九六六年七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汉石油管理局  
沙市钢管厂  
Employer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专业名称: 电气  
Speciality

批准日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Date of Approval

评审委员会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日  
Issued on







10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持证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231004197203210050

编号: 021010109

姓 名: 徐燎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03

专业名称: 电气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6年9月1日

授予部门: \_\_\_\_\_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肖放

身份证号：4309811985080775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75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101430039  
File No. :

姓名: 曹智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1年08月  
Date of Birth \_\_\_\_\_  
资格名称: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Qualification \_\_\_\_\_  
资格级别: 高级  
Qualification Level \_\_\_\_\_  
批准日期: 2012年05月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粤高证书字第 0900101126126 号

隋闯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暖通与空调设备  
安装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吕善志  
身份证号：44088119840915353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0月31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机电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817003004321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8年12月1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此件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





姓名: 唐康  
Full Name 唐康  
身份证号: 42102219880904511X  
ID No 42102219880904511X  
管理号: C00020213F0768  
Administration No C00020213F0768  
发证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发  
Issue Date 2021年10月29日 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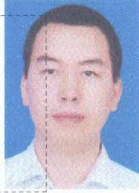
专业名称: 建筑电气  
Professional Field 建筑电气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21年10月  
Approval Date 2021年10月  
批准单位: 十堰市职改办  
Approved by 十堰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 十职改办任字[2021]83号  
Approval No 十职改办任字[2021]83号  
评审组织: 十堰市工程技术中评委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专项)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照  
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委员会  
专用章  
粤中取证字第 1500102269739 号

杨勇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电子信  
息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电子技术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芳

身份证号：42108319860417352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子技术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子信息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7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吴俊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通信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主聘任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0月15日

主 管 单 位: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 份 证 号: 42108719831102271X

证 书 编 号: 2021C000600

验 证 网 站: 可通过“天津人社保APP”进行证书查验

颁 证 机 关:







编号 NO. 00009015

姓名 周红星

资格名称 信息工程

性别 男

资格级别 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19.8

出生年月 1977.04

评委会名称 甘肃省工程技术专业资格评委会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红星

社保电脑号：640491056

身份证号码：5129251977040660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5724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2292.0	1146.0			302.73	100.92			100.92		13.12	50.48			15.12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f956c9da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5724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定组织：嘉兴市工程技术中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1年12月1日

公布文号：嘉职办资[2012]31号

发证时间：2012年2月

发证单位：嘉兴市工程技术中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

证书编号：3035791

姓名：吴湘莲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7年1月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

深圳福田新区项目02地块智能工程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湘莲

社保电脑号：2746278

身份证号码：4224291977012679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5724

缴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2292.0	1146.0			302.73	100.92			100.92		13.12	50.48			15.12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f956d614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5724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53010200000003

Zg-289



持证人签名:

姓名: 邵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0219851007201X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5年8月29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梁虹  
身份证号: 440301199110041520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管理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03003053573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刘 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5

学 历 本科 专业 设备安装

职 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北京北黄自动化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资质等级 设备安装贰 级

证书号 8900221129

发证时间 002 年 11 月 1 日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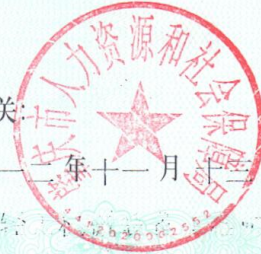
刘波 于二〇一二年  
 八月，经肇庆市工程技术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轻工机械装备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1200102115779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





姓名:  
Full Name 亢泽琼

身份证号:  
ID No 420881198612202559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C00020223F0839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22年07月11日 发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市政工程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22年06月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十堰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十职改办任字[2022]40号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十堰市工程技术中评委 (定向)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亢泽琼

社保电脑号：627410948

身份证号码：4208811986122025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57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57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57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4.72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57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57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57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572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572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11188.32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299.84	7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8fe384966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5724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3.2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1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恒盈泰投资有限公司	优秀
2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信息化配套完善项目工程总承包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
3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 3.2.1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

#### 3.2.1.1 合同关键页

##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珺睿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房开-755013-深圳珺睿大厦-C1-MP-20230400

发 包 人：深圳市恒盈泰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30 日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盈泰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合同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振兴路茂业天地西侧

工程内容: 深圳珺睿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全部系统内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规模概况: 项目总建筑面积 124,442 m<sup>2</sup>, 计容建筑面积 98,753 m<sup>2</sup>, 其中可售面积 78,678 m<sup>2</sup>, 政府回购人才公寓 5,400 m<sup>2</sup>, 文化活动中心 9,410 m<sup>2</sup>, 其余配套及避难层等合计 5,265 m<sup>2</sup>; 地下建筑面积 25,689 m<sup>2</sup>。

2、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化专网系统、光纤入户系统、可视对讲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远程计量系统、信息发布系统、电子巡查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梯控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移动通信覆盖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物业办公网络系统、入侵报警及求助系统、智慧数字平台、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停车场系统、车位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BA 系统、机房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配套说明、招标文件(含答疑)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承包范围和工作界面详见附件 1《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界面划分》。

#### 三、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5 月 30 日, 具体以甲方颁发开工令为准。

2、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8 日。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

4、签订合同后, 承包人须全力配合发包人及总包的现场施工作业; 上述开工日期为暂定开工日期, 具体以招标人开工通知为准。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 1、价格条款: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 伍佰柒拾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叁元叁角捌分 (¥: 5792660.38 元); 其中: 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 伍佰叁拾壹万肆仟叁佰陆拾柒元叁角贰分 (¥: 5314367.32 元); 增值税税额按照 9% 计算为人民币 (大写) 肆拾柒万捌仟贰佰玖拾叁元零陆分 (¥: 478293.06 元)。

若相关政府部门调整增值税税率的, 则前述不含税价款不变, 增值税税额及固定总价(含税)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但在相关政府部门调整增值税税率前, 承包人已依约开票的部分, 双方同意不予调整。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开户行、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44250100005800001221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5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十七、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双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界面划分

附件 2：诚信守法承诺书

附件 3：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附件 4：工程报价清单

附件 5：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 深圳市建筑物更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68-202300126

深地名许字FT201910374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恒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复兴世纪大厦	汉语拼音	FUXINGSHIJI DASHA
原标准名	恒大研睿大厦	汉语拼音	HENGDAJUNRUI DASHA
更名原因	深圳市恒盛泰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变更。		
建筑性质	商业用地	用地面积	10423.2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已售		
建筑物位置	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桑达路北面嘉华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9-F001(含)
宗地代码	440304006001GB00050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B211-0017
命名含义	复兴寓意本项目对华强北的美好愿景,有再创新高、万物复苏之意,世纪代表着一个时代的开始,华强北的产业升级,“复兴世纪”表达了对项目未来的美好愿景。		
曾用名	恒大研睿大厦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4006001GB00050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复兴世纪大厦”,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复兴世纪大厦”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前,须在项目适当、明显且不易遮挡的位置设置地名标志。地名标志以及项目推广名均须与审批的标准地名一致且唯一。对于擅自命名或者变更名称的,应按地名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章进行处理。</p>		
	日期:2023年06月20日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 3.2.1.2 履约评价

##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 表扬信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相关工作文件精神，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我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推进辖区在建在售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保交付任务。

复兴世纪大厦（原恒大珺睿大厦）项目是广东省、深圳市“保交楼”重点项目之一，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以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首的参建单位充分体现国企担当精神、积极发挥代建领域的丰富经验和团队优势，成功统筹了项目代建代管及项目销售回款工作，携手我局打赢了这场艰苦卓绝的“保交房”攻坚战，顺利完成了项目快速建设及交付任务。为激励企业担当作为，表扬个人优秀先进，现对该项目建设过程中表现突出的参建单位和个人提出表扬，具体单位和个人名单如下：

序号	专业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1	代建单位	厦门建发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	精装修工程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	景观工程	上海嘉来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	土建收尾工程	广东誉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	消防工程	深圳永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电力工程	深圳鸿辉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7	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	监理单位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参建人员姓名	单位名称及工作岗位
1	李 博	建发房地产集团广州事业部 深圳城市公司总经理
2	黄汉石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项目总经理
3	黄修亮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工程项目经理
4	陈鹤群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开发报建专业经理
5	何 焯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成本合约专业经理
6	马思聪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土建工程专业经理
7	周 冬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水电专业经理
8	陶龙玲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9	张子聪	建发房地产集团深圳城市公司 建筑设计工程师助理

同时热诚欢迎各单位和个人继续参与深圳市福田区的城市建设和发展，共享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中心城区的发展机遇和红利！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10月29日



### 3.2.2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信息化配套完善项目工程总承包

#### 3.2.2.1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2502-440306-04-04-474612

合同编号: 530-SG-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信息化配套完善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

二〇二五年五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 李玮 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 刘波 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设计负责人: 陈浩 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筑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欢乐港湾欢乐剧场信息化配套完善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位于宝安区金科路欢乐剧场及周边区域

核准(备案)证编号: 2502-440306-04-04-474612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场地位于宝安区金科路欢乐剧场及周边区域。本项目总投资估算 2124.76 万元,其中建安费 1768.96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工作包括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报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施工阶段主要为信息网络、网络安全、智能化设备采购安装,包括(但不限于)亿万像素设备、高空摄像机设备、边界设备、升旗系统、信息无障碍系统、系统集成等内容,施工及安装完成后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试运行、系统维保、赛事

期服务、竣工验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它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 (一) 设计工作

1.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赛事执委会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在领会项目实际需求、功能分布的情况下，编制初步设计文件，经发包人同意后，编制项目概算，并配合发包人报发改部门批复。

2.根据已确定的初步设计文件，完成施工图设计，经监理和发包人确认后，按图施工。

3.项目竣工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有关技术规范编制并移交竣工图及其它竣工资料。

4、完成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接驳设计，网络数据线接驳设计等；

5、所有管线迁改设计及施工过程的配合。

6、为完成本工程，可能出现的其它零星设计工作。

#### (二) 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工程施工部分

完成上述设计范围内设备采购和全部工程施工内容。

(三) 系统集成 根据项目功能需求及招标文件约定、赛事主办机构、发包人及业主部门要求，在熟悉本项目所引用网络系统（公安、消防、交警、媒体等）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系统集成，需满足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网络安全三级等保要求，确保闭幕式场馆的网络和视频系统的安全。

#### (四) 报批报建手续

完成各种开工手续、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规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协调施工组织等。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发包人不单独支付。

#### (五) 其它内容

- 1.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项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达到三级等保。
- 2.办理所有系统、设备的检验、检测，并支付有关费用。
- 3.其它：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了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0天（除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指的天均为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最终总工期以发包人要求的工期为准，承包人必须按照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最终确定的工期目标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最终总工期以发包人要求的工期为准，承包人必须按照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最终确定的工期目标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各阶段具体节点要求如下：承包人进场后，可在最终完工交付日期不变的前提下，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施工组织设计调整各阶段工期和主要节点并于取得中标通知书7天内报发包人重新确定。一旦重新确定后各阶段工期和节点不再调整。若发生工期延误按 通用条款 和 专用条款 有关约定执行。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设计文件应当符合本合同期限内有效的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工程设计技术标准的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 (¥1575.56万元)，其中：

**建安费 1483.5 万元**，投标价下浮率为 16.14%；

此费用已包含设计范围内所有内容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工程施工及相关设备设施采购安装费、以及配合报批报建等其它完成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所有工作的费用。

**设计费 55.43 万元**，投标价下浮率为 12.68%；

设计费包含设计所有工作及设计专项工作、第三方审查或咨询等费用，设计费已包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费与竣工图编制费等所有与设计相关的费用，任何形式图纸修改、完善、深化设计不另行增加设计费用；

**工程保险费 8.06 万元**，投标价下浮率为 24.03%；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费 28.57 万元**，投标价下浮率为 24.89%。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 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6)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第五部分的发包人要求(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7)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有);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
-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确认的预算文件(含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及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年5月26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采用电子版网签，发包人不提供纸质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承包人：(牵头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5446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25199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5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中心路3331号
法定代表人：文靖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781013	电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发包人合同经办人：田工	 承包人(成员)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76522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高新南七道18号
	法定代表人：李前山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欢乐港湾欢乐剧场信息化配套完善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具备的设计资质为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人防工程）甲级，为本联合体的牵头人。

(2)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具备的施工资质为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为本联合体的成员单位。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及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包括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报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 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承担 完成信息网络、网络安全、智能化设备采购安装，包括（但不限于）亿万像素设备、高空摄像机设备、计算设备、升旗系统、信息无障碍系统、系统集成等内容，施工及安装完成后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试运行、系统维保、赛事期服务、竣工验收、质保期保修以及应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它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 3.2.2.2 履约评价

##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深圳赛区执委会

### 感谢信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和全国第十二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九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已胜利闭幕。办好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交给广东的重大政治任务。在各方共同努力下，深圳赛区各项筹办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这份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各有关单位的鼎力支持、戮力同心与无私奉献。

贵单位积极响应、携手同行，在欢乐剧场信息网络安全保障中筑牢安全屏障，在升旗及信息无障碍系统运行中精准施策，在技术服务预案编制与全程保障中精益求精，以专业扎实、卓有成效的支持举措，助力深圳赛区贯彻落实“绿色、共享、开放、廉洁”的办赛理念，呈现了一场“简约、安全、精彩”的体育盛会。这段难忘的合作经历与取得的丰硕成果，已成为推动深圳高质量发展的宝贵财富，也为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注入了崭新动能。

在此，我们向贵单位致以诚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行而不辍，履践致远。祝愿贵单位事业蒸蒸日上、再创佳绩，在新征程上谱写更多精彩华章！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深圳赛区执委会

2026年1月16日



### 3.2.3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 3.2.3.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85355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大道以南,同乐路以东,紧邻福利中心二期西侧。项目总用地面积 10335.1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93150.51 平方米,建筑高度 99.75m,项目总投资 85355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信息接入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时钟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综合安防管理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入侵及紧急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物联网电梯控制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停车场(库)管理系统、以及消防控制中心机房及信息机房的机房控制(含 UPS 配电、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接地及保护接地系统等)、会议系统(含显示系统)、多功能厅灯光系统、养老服务专用系统、ups 配电系统、满足养老智慧信息平台接驳、信号覆盖(含移动信号覆盖)、毫米波雷达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具体以招标范围为准);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3. 其他工程

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 信息接入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有线电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时钟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综合安防管理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入侵及紧急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物联网电梯控制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停车场(库)管理系统、以及消防控制中心机房及信息机房的机房控制(含UPS配电、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接地及保护接地系统等)、会议系统(含显示系统)、多功能厅灯光系统、养老服务专用系统、ups配电系统、满足养老智慧信息平台接驳、信号覆盖(含移动信号覆盖)、毫米波雷达等,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承包人不能拒



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4年3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5年2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日 日历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日 日历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_\_\_\_\_ 二 \_\_\_\_\_ 星级。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叁佰零贰万贰仟叁佰壹拾元玖角贰分（¥ 23022310.9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柒仟贰佰肆拾元壹角贰分（¥ 377240.12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肆拾万元整（¥ 24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元整（¥ 1260000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 BIM 由发包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6)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23.58%。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

(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十、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15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 7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 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 壹 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贰 份,发包人保存 伍 份,承包人保存 伍 份,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 贰 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2.3.2 履约评价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5-08-22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经我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审议,现将2025年第一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同时根据市、区住房和建设局规定进行上报,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8月22日

50	赤湾二路（赤湾五路至左炮台路段）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等
51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仙茶路（留新南路-茶光路）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2	市政工程施工（单价）合同-兴科一街（留新南路-茶光路）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3	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第三年度Ⅱ标段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4	西丽医院改扩建代建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55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幕墙工程（三标段）	深圳粤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金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56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务署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7	赤湾三路（华英路至赤湾六路段）施工合同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8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59	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10kv外线及变配电安装工程	深圳市天鸿星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中等

查询网址：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343658.html](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343658.html)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5-08-22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各履约单位:

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工程合同和投标承诺, 提高承包商履约水平, 规范履约评价行为。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规定, 经我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审议, 现将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评价结果将在我署网站公布, 同时根据市、区住房和建设局规定进行上报, 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8月22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5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智能化工程（三标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54	西丽医院改扩建代建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55	赤湾三路（华英路至赤湾六路段）施工合同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6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福利中心三期精装修工程	深圳唐彩装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等
57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58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Ⅲ标段（简易招标）施工总包合同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中等
59	大汪社康中心(南侨花园)改造项目工程施工	深圳华创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60	海德苑社区公园地下停车场项目（地下部分）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61	深圳湾派出所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总包合同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62	南山医院改扩建（二期）10kv外线及变配电安装工程	深圳市天鸿星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中等

查询网址：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343889.html](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343889.html)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5-11-04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各履约单位:

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规定, 经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 现将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请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11月3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一) 代建类合同

25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工程-龙珠五路项目施工合同	广东中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26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郎丰路项目施工合同	广东中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27	兴海学校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28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 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29	建筑路（同双路 - 中山园路）市政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30	101指挥工程综合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施工）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3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羊台书苑建设施工总承包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32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高新北三道）施工合同	深圳市启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等
3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一标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安电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高能达实业有限公司	中等

查询网址：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472404.html](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472404.html)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程履约评价

##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四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情况的通报

时间: 2026-02-05 来源: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分享到:

署各部门、各履约单位:

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规定, 经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 现将2025年第四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请各部门将本《通报》转发至相关合同单位。

特此通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四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6年2月5日

附件

南山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四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一) 代建类合同

28	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广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29	留仙洞总部基地二街坊过街天桥项目施工总 承包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30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 技生活馆）项目幕墙工程II标段专业工程承 包合同	深圳市大地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中等
3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南山区科技创新 中心机电安装工程（一标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安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高能达实业有限公司	中等
32	山海逸居二期保障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33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单价）合同—福利中心三期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34	东经三路（松白路—规划一路）施工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35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 批）改造整治工程—工业一路项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等
36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 批）改造整治示范工程—郎丰路项目施工合 同	广东中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等
37	兴海学校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等
38	蛇口医院内科综合大楼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 合同（2022版）	深圳市亚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等

查询网址：

[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634309.html](https://www.szns.gov.cn/main/xxgk/bmxxgkml/qjzgwj/ywgz10/lypj/content/post_12634309.html)

### 3.3 近三年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 重要财务指标一览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一、营业收入	万元	22230.46	22293.95	20741.33
二、总资产	万元	10753.18	12406.14	11204.94
三、负债合计	万元	7215.80	8316.74	7093.64
四、净利润	万元	205.94	552.02	21.89
五、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9.18	1194.09	-1052.30
六、主要财务指标				
1. 资产负债率	%	67.10	67.04	63.31

### 3.3.1 审计报告 2023 年度

## E. S. 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机密\*

###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4
六、财务情况说明书	25



# E. S. 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 3 层  
电话：83675896 83675895 传真：83187995 邮编：518000

\*机密\*

## 审计报告

深东海会审字[2024]第 049 号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

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071,817.10	8,063,64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应收账款	2	62,814,496.28	49,526,574.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5,178,717.57	3,643,149.44
其他应收款	4	9,397,918.86	7,399,933.27
存货	5	10,527,434.04	11,952,901.05
合同资产	6	10,072,535.24	18,264,060.0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8,426.55	3,341,622.78
流动资产合计		107,261,345.64	102,591,886.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73,296.74	73,419.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175,855.95	19,984.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	21,342.60	7,30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495.29	100,710.58
资产总计		107,531,840.93	102,692,597.2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809,523.8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40,319,513.11	28,624,213.12
预收款项	11	796,737.82	359,8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845,754.65	708,460.63
应交税费		435,667.71	474,673.84
其他应付款	13	7,950,783.81	7,711,014.5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157,980.90	57,878,162.13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2,157,980.90	57,878,162.1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19,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	2,927,801.02	2,721,858.53
未分配利润	16	13,446,059.01	32,092,57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373,860.03	44,814,43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531,840.93	102,692,597.2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	222,304,601.38	212,320,222.60
减：营业成本	17	204,287,839.48	190,715,751.67
税金及附加		340,321.72	551,770.46
销售费用	18	682,889.81	882,158.96
管理费用	19	8,296,114.27	7,611,776.28
研发费用	20	6,909,463.14	5,750,797.80
财务费用	21	735,636.92	897,439.95
其中：利息费用	21	736,941.04	901,797.91
利息收入	21	6,994.12	10,082.77
加：其他收益	22	892,871.84	558,93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	164,251.01	69,36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9,458.89	6,538,825.1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03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9,424.94	6,538,825.13
减：所得税费用			236,054.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9,424.94	6,302,770.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9,424.94	6,302,770.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9,424.94	6,302,770.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984,210.02	222,298,974.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2,873.09	12,306,37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897,083.11	234,605,346.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702,640.61	181,273,753.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2,730.43	7,422,73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2,683.03	2,930,14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66,814.58	42,878,87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414,868.65	234,505,50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2,214.46	99,838.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25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64,251.0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876.47	42,607.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10,876.47	42,60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5.46	-42,60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	2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0,000.00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90,476.20	16,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36,941.04	8,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1,79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27,417.24	26,401,79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7,417.24	-2,401,797.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1,828.24	-2,344,56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3,645.34	10,408,213.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71,817.10	8,063,645.3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9,424.94	6,302,770.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27.14	60,150.84
无形资产摊销	1,238.94	18,446.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91.73	8,767.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6,941.04	901,797.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25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5,467.01	11,813,681.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86,754.25	-17,800,781.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70,294.97	-1,204,994.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2,214.46	99,838.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71,817.10	8,063,645.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63,645.34	10,408,213.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1,828.24	-2,344,567.8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智富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年末										上年年末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年初	年末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721,888.53	32,092,576.56				44,814,435.09	10,000,000.00					839,552.86	36,627,355.84					47,506,908.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721,888.53	32,092,576.56				44,814,435.09	10,000,000.00					839,552.86	36,627,355.84					47,506,908.70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2,059,424.94	2,059,424.94				9,000,000.00	9,000,000.00					1,882,305.67	4,479,535.12					2,597,229.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942.49	-205,942.49				-205,942.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5,942.49	-205,942.49				-205,942.4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					2,927,801.02	13,446,059.01				35,373,860.03	10,000,000.00					2,721,888.53	32,092,576.56					44,814,435.09	

(附注所有者权益表的组成部分)

## 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9年01月25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084765220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前山；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18号数字技术园B2栋五层C区；

经营范围：自动化系统（含建筑智能）、交通监控系统和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设计与集成安装调试及其他、硬件设备的技术研发和相关产品的购销，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07,531,840.93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07,261,345.64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270,495.29元。

###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72,157,980.9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72,157,980.90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35,373,860.0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9,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3,446,059.01元。

###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2,304,601.38元；营业成本为204,387,839.48元。

####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340,321.72元，销售费用为682,889.81元，管理费用为8,296,114.27元，研发费用为6,909,463.14元，财务费用为735,636.92元。

###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9,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9,000,000.00元。

###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48.65%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7.10%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95.77%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11.87%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7.95%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93%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5.1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4.7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4.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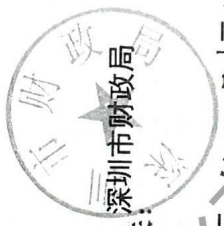
###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001684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三一年一月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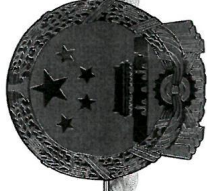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建平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经营场所: 17号求是大厦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72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09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26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82398D



名称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建平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扫描右侧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年度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8日



### 3.3.2 审计报告 2024 年度

## E. S. 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4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 E. S. 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 3 层  
电话：83675896 83675895 传真：83187995 邮编：518000

## 审计报告

深东海会审字[2025]第 016 号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012,754.56	7,071,81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7,098.97	
应收账款	2	61,589,726.18	62,814,496.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3,158,987.43	5,178,717.57
其他应收款	4	6,507,612.38	9,397,918.86
存货	5	2,840,690.46	10,527,434.04
合同资产	6	26,263,204.47	10,072,535.2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49,338.99	2,198,426.55
流动资产合计		123,129,413.44	107,261,345.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52,006.34	73,296.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199,855.95	175,855.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	480,167.18	21,34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2,029.47	270,495.29
资产总计		124,061,442.91	107,531,840.9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	26,350,000.00	21,809,523.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	49,885,747.97	40,319,513.11
预收款项	12	532,137.82	796,737.82
合同负债	13	757,276.73	845,754.65
应付职工薪酬	14	329,555.13	435,667.71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15	5,312,659.14	7,950,783.8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167,376.76	72,157,980.9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3,167,376.76	72,157,980.9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3,479,821.63	2,927,801.02
未分配利润	18	18,414,244.52	13,446,059.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894,066.15	35,373,86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061,442.91	107,531,840.9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222,939,452.85	222,304,601.38
减：营业成本	19	201,158,620.42	204,287,839.48
税金及附加	20	304,913.82	340,321.72
销售费用	21	1,099,866.67	682,889.81
管理费用	22	7,797,741.75	8,296,114.27
研发费用	23	6,683,784.14	6,909,463.14
财务费用	24	636,128.39	735,636.02
其中：利息费用	24	648,125.23	736,941.04
利息收入	24	17,897.67	6,994.12
加：其他收益		168,658.19	892,871.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500.24	164,251.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4,556.09	2,109,458.8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349.97	50,03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20,206.12	2,059,424.9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0,206.12	2,059,424.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0,206.12	2,059,424.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20,206.12	2,059,424.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一)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892,523.98	219,984,210.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8,302.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28,569.96	12,912,87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779,396.16	232,897,08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885,911.84	192,702,64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99,706.87	7,422,73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3,449.39	1,922,68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33,723.98	21,366,81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972,792.08	223,414,86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6,604.08	9,482,21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25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164,25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8,017.59	210,87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017.59	64,210,87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017.59	-46,625.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630,000.00	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30,000.00	5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089,523.80	40,190,476.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125.23	21,236,941.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37,649.03	61,427,41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350.97	-10,427,41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40,937.46	-991,82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71,817.10	8,063,64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12,754.56	7,071,817.1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二）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520,206.12	2,059,424.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230.14	31,327.14
无形资产摊销		1,238.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653.30	8,491.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9.97	33.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8,125.23	736,941.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25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86,743.58	1,425,467.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13,873.92	-7,086,75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68,919.66	12,470,294.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6,604.08	9,482,214.46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012,754.56	7,071,817.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71,817.10	8,063,645.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40,937.46	-991,828.2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拓尔思智能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		2,972,801.02			13,446,059.91	35,373,860.93	10,000,000.00			2,721,888.51			2,721,888.51	32,093,576.56	44,814,435.0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000,000.00		2,972,801.02			13,446,059.91	35,373,860.93	10,000,000.00			2,721,888.51			2,721,888.51	32,093,576.56	44,814,435.09				
三、本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		3,200,000.00			5,520,266.12	5,520,266.12	9,000,000.00			205,942.49			205,942.49	-15,646,517.52	-9,446,575.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20,266.12	5,520,266.12	9,000,000.00							2,059,424.94	11,059,424.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52,026.61			552,026.61	552,026.61				205,942.49			205,942.49	-20,500,000.00	-20,5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		3,498,811.63			18,414,244.52	40,894,066.15	19,000,000.00			2,027,801.02			2,027,801.02	13,446,059.91	35,373,860.93				

(附注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 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9年01月25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084765220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前山；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18号数字技术园B2栋五层C区；

经营范围：自动化系统（含建筑智能）、交通监控系统和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及其软、硬件设备的技术研发和相关产品的购销，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24,061,442.91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23,129,413.44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932,029.47元。

###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83,167,376.7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83,167,376.76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0,894,066.1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9,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8,414,244.52元。

###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2,939,452.85元；营业成本为201,158,620.42元。

####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304,913.82元，销售费用为1,099,866.67元，管理费用为7,797,741.75元，研发费用为6,683,784.14元，财务费用为636,128.39元。

###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9,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48.05%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7.0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58.41%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93.5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9.6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4.4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0.29%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5.37%

###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建平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紫竹社区紫竹七道  
 经营场所：17号求是大厦3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72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09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26日

证书序号：00168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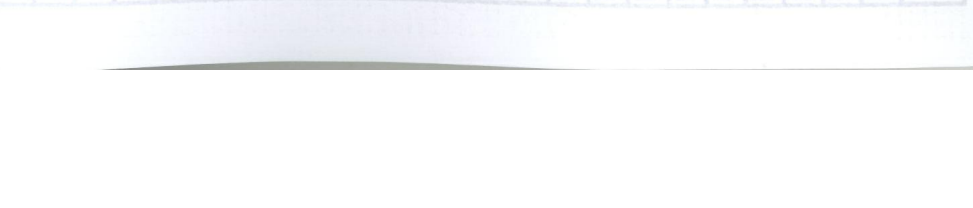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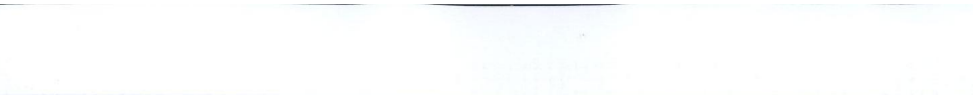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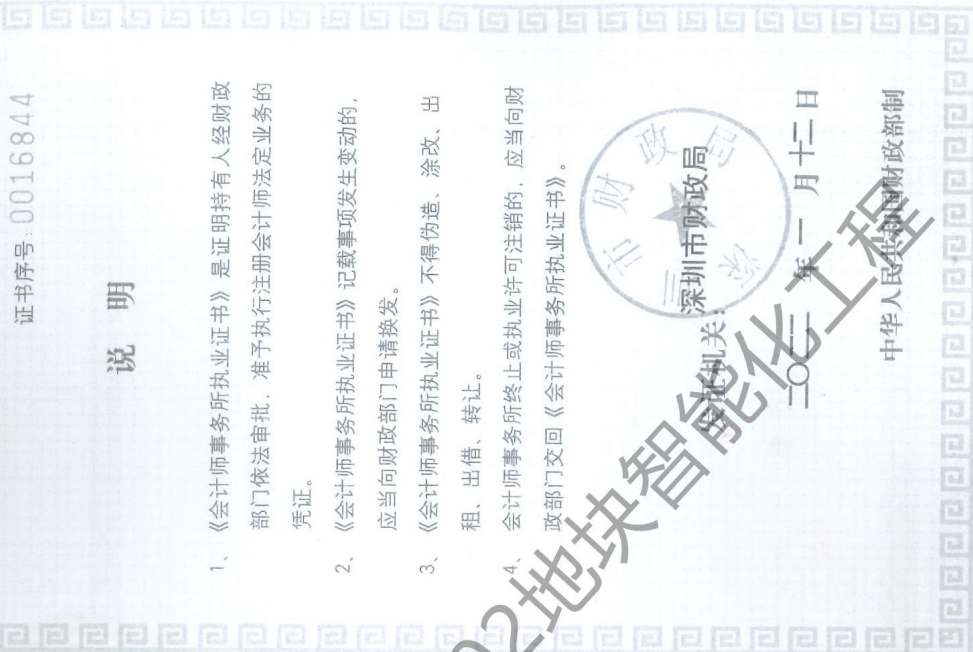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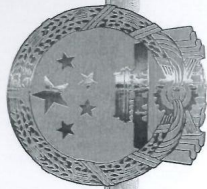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82398D



名称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校芬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0日

### 3.3.3 审计报告 2025 年度

## E.S.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2

# E.S.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电话：83675896 83675895 传真：83187995 邮编：518000

## 审计报告

深东海会审字[2026]第009号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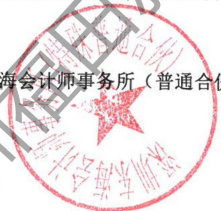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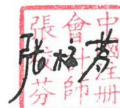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日

## 资产负债表（一）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8,489,732.12	19,012,754.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7,098.97
应收账款	2	70,272,176.94	61,589,726.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5,542,962.94	3,158,987.43
其他应收款	4	2,865,317.23	6,507,612.38
存货	5	9,785,988.27	2,840,690.46
合同资产		12,200,883.04	26,263,204.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2,053,580.81	2,749,338.99
流动资产合计		111,210,641.35	123,129,413.44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14,030.84	252,006.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247,259.00	199,855.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	377,463.07	480,16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752.91	932,029.47
资产总计		112,049,394.26	124,061,442.9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二）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	13,460,000.00	26,3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	47,067,889.23	49,885,747.97
预收款项	12	1,664,708.87	532,137.82
合同负债		632,340.10	757,276.73
应付职工薪酬	13	206,256.50	329,555.13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14	7,905,188.68	5,312,659.1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0,936,383.38</b>	<b>83,167,376.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70,936,383.38</b>	<b>83,167,376.76</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	3,501,716.10	3,479,821.63
未分配利润	17	18,611,294.78	18,414,244.5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41,113,010.88</b>	<b>40,894,066.1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12,049,394.26</b>	<b>124,061,442.91</b>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	207,413,288.08	222,939,452.85
减：营业成本	18	193,577,657.46	201,158,620.42
税金及附加		191,196.53	304,913.89
销售费用		1,522,909.82	1,099,866.67
管理费用		5,826,468.30	7,797,741.75
研发费用		5,701,818.87	6,683,784.14
财务费用		983,007.17	636,128.39
其中：利息费用		935,348.62	648,125.23
利息收入		7,800.00	17,897.67
加：其他收益		529,362.27	168,658.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352.53	97,50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944.73	5,524,556.0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349.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944.73	5,520,206.1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944.73	5,520,206.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944.73	5,520,206.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944.73	5,520,206.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一)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932,828.77	222,892,52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73.52	2,158,302.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1,888.69	25,728,56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434,790.98	250,779,396.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599,852.89	181,885,91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08,804.80	10,599,70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9,373.21	2,653,44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6,190.37	46,833,72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54,221.27	241,972,792.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569.71	8,806,604.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243.53	758,017.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43.53	758,017.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43.53	-758,017.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50,000.00	61,6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0,000.00	61,6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40,000.00	57,089,523.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5,348.62	648,125.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5,348.62	57,737,649.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5,348.62	3,892,350.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3,022.44	11,940,93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12,754.56	7,071,81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9,732.12	19,012,754.5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二）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944.73	5,520,206.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608.43	26,230.1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911.66	68,65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9.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5,348.62	648,125.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5,297.81	7,686,743.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41,047.46	-11,613,873.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9,006.62	6,468,919.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569.71	8,806,604.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89,732.12	19,012,754.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012,754.56	7,071,817.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3,022.44	11,940,937.4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项目	年初余额							上年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	-	-	3,479,821.63	-	-	18,414,244.52	40,894,066.15	19,000,000.00	-	-	-	2,927,801.02	-	-	13,446,059.01	35,373,86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000,000.00	-	-	3,479,821.63	-	-	18,414,244.52	40,894,066.15	19,000,000.00	-	-	-	2,927,801.02	-	-	13,446,059.01	35,373,860.0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1,894.47	-	-	197,050.26	218,944.73	-	-	-	-	552,020.61	-	-	4,968,185.51	5,520,206.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97,050.26	197,050.26	-	-	-	-	552,020.61	-	-	5,520,206.12	5,520,20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1,894.47	-	-	-21,894.47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0	-	-	3,501,716.10	-	-	18,611,294.78	41,113,010.88	19,000,000.00	-	-	-	3,479,821.63	-	-	18,414,244.52	40,894,066.15		

(附注详见财务报表附注的相应部分)

##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9年01月25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084765220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前山；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18号深圳市数字技术园B2栋三层B区；

经营范围：自动化系统（含建筑智能）、交通监控系统和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及其他硬件设备的技术研发和相关产品的购销，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 二、资产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12,049,394.2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11,210,641.35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838,752.91元。

### 三、负债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70,936,383.3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70,936,383.38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 四、所有者权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1,113,010.8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9,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8,611,294.78元。

###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207,413,288.08元；营业成本为193,577,657.46元。

####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91,196.53元，销售费用为1,522,909.82元，管理费用为5,826,468.30元，研发费用为5,701,818.87元，财务费用为983,007.17元。

###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9,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56.7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3.3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14.5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77.0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58%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11%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0.53%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6.9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9.68%



证书序号: 00168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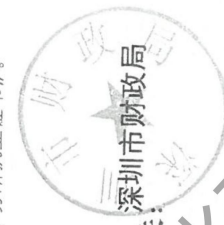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建平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经营场所: 17号求是大厦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72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09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26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82398D



名称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校芬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参见左上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商事主体应当在每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5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第 4 章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 企业性质告知书

我单位参加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2 地块智能化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告知：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特此告知！

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14 日



# 第 5 章 投标授权代表委托书（不评审）

## 授权委托书

本人 李前山 系 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梁虹 为我方单位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深圳福田新沙项目 02 地块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单位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4 月 14 日

附：单位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18 号深圳市数字技术园 B2 栋三层 B 区

姓名：李前山 性别：男 年龄：56 岁 职务：董事长

系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市博铭维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14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